

# 石狮市教育局文件

狮教安〔2024〕5号

## 石狮市教育局关于印发《石狮市校园安全教育实施方案》的通知

鹏山工贸学校，全市各中小学、幼儿园：

根据《福建省校园安全教育实施方案》（闽教安〔2024〕4号）和《泉州市校园安全教育实施方案》（泉教安〔2024〕6号）精神，结合全市教育系统实际，拟制《石狮市校园安全教育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石狮市教育局

2024年3月20日

（此件主动公开）

# 石狮市校园安全教育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重要论述，做好校园安全应急处置工作，坚决防范校园安全事故风险，根据《福建省校园安全教育实施方案》（闽教安〔2024〕4号）、《泉州市校园安全教育实施方案》（泉教安〔2024〕6号）精神和市委、市政府部署要求，制定全市学校（含中职、中学、小学、幼儿园、特殊教育学校）校园安全教育实施方案。

## 一、工作目标

以“普及安全知识，增强师生安全意识”为重点，开展全市校园安全教育，实现每年全市学校应急疏散演练100%覆盖，专业化、规范化水平明显提升，提高学校应急能力，有效预防和减少各类学校安全事故发生。

## 二、主要任务

### （一）上好新生安全教育课

建立新生安全教育课暨安全教育周制度，依托省上制作的新生安全教育课视频课件，普及校园基本安全常识。各校要认真组织全体新生观看视频课件，确保新生安全教育课落实落细、入脑入心。

各校要把秋季开学第一周作为安全教育周，多形式开展以安全为主要内容的教育活动，根据学校实际、学生特点，组织讲授校内外安全基本常识和隐患，重点讲授防火、防震、防欺凌和交通安全、心理健康、校内设施设备及实验室安全等方面

知识，确保所有学生接受一次全方位、系统性地安全教育。对2023年入学新生，在2024年春季开学第一周补上新生安全教育课。

## **（二）开展安全科普教育**

各校要利用省上制作的校园安全教育科普系列微视频等资源，广泛开展安全科普教育。各中小学幼儿园要充分利用“1530”机制（即每天放学前1分钟、每周放学前5分钟、每个节假日放假前30分钟），对学生进行常态化安全教育。中职学校要结合实际，将安全教育融入课程思政，利用科教基地、相关专业实训基地等载体，积极开展安全科普教育。

各中小学校要充分发挥课堂教学主渠道作用，结合班会课、团队课、演练活动、军训等，普及安全教育相关知识，确保每学年安全教育不少于12课时。

## **（三）开展应急疏散演练**

各校要根据省教育厅与应急管理厅、消防救援总队和地震局编制的高校和特殊教育学校应急疏散演练指南及实操范例、中小学幼儿园应急疏散演练实操范例，结合本地本校实际，制定应急疏散演练指南和方案，做到一校一案。

各校要科学合理组织应急疏散演练，演练前要进一步细化操作方案，制作演练脚本，并有针对性地组织师生观看相关安全视频，学习避险、撤离、疏散和自救互救等方法，确保演练取得实效。各校要落实应急疏散演练100%覆盖要求，中职，中小学校每月至少开展1次；幼儿园每季度至少开展1次；特殊

教育学校每学期至少开展 1 次。

#### （四）开展学校教职员工的应急能力提升培训

中职学校要积极组织学工部门、后勤服务人员和保卫人员，中小学校、幼儿园、特殊教育学校要积极组织相关教职员工，参加省教育厅举办的全省教职员工安全和应急能力提升网络培训班。泉州市教育局将参照省级做法，视情组织开展网络培训，确保教职员工应急能力提升培训全覆盖。

泉州市教育局每年将至少组织一次涵盖中学、小学、幼儿园、特殊教育学校安全管理干部和学校消防安全宣导员的线下培训，我市将结合实际视情组织，全面提升学校应急能力水平。

#### （五）遴选应急疏散演练试点校

省教育厅将遴选 100 所学校作为 2024 年应急疏散演练试点校，根据泉州市要求，为积极打造石狮学校特点亮点，今年我市将遴选 2-3 所学校作为应急疏散演练试点校，请有意愿申请的学校，搞好梳理总结，做好申报准备。市教育局将在各校申请的基础上，择优向泉州市教育局推荐。

### 三、工作要求

（一）提高思想认识。各校园要深刻认识校园安全是社会稳定的重要因素，要严格落实学校安全主体责任，广泛组织开展各类安全教育活动，提升校园安全教育的实效性，确保校园持续安全稳定。

（二）加强组织领导。市教育局将加强与应急、消防、地震等部门的协调联动，共同推进校园安全教育工作，推动各项

工作落实落细、见行见效。

（三）强化典型示范。石狮市鹏山实验学校将作为应急疏散演练现场观摩点。泉州市教育局将组织应急管理局、消防救援支队、地震局以及部分学校负责人现场观摩，并全程录音录像，供其他学校学习参考，推动各校应急疏散演练更加规范，提升避险减灾技能。

（四）加强隐患排查。各校每月要集中开展一次隐患排查，对教学楼、学生公寓、食堂餐厅、实验室、高层建筑等人员密集场所，配电室、校园施工现场、油气输送管道、电网线路、安全疏散通道等重点部位开展安全检查。对于每次排查发现的安全隐患，要列出清单、建档立账，并明确整改责任人、整改时限，接单销号，实现闭环管理。

（五）加强督导问责。各校要定期自查本校应急疏散演练情况（是否细化演练方案、制作演练脚本），市教育、应急、消防、地震等部门将不定期对各校应急疏散演练情况进行抽查，对因责任不落实、工作不到位导致发生重大涉校涉生安全事故的，依法依规严肃追究相关单位和人员责任。

各校要及时收集整理每次（按照中职，中小学校每月至少开展1次；幼儿园每季度至少开展1次；特殊教育学校每学期至少开展1次的频次）应急疏散演练的文字、视频和图片资料，并报送至各学段对应钉钉工作群“2024年校园应急疏散演练总结材料”文件夹内，泉州市教育局将定期上传至《福建省学校安全信息管理系统》。

市教育局联系人：林少棍，电话：83088959